

## 第 20 屆第 2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 時 12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張議長明達等 25 人

列 席：翁縣長章梁等 26 人

請 假：

來 賓：各報社記者等 17 人

主 席：張議長明達

秘 書 長：李光耀

議事組主任：張淵柏

法制室主任：

記錄人員：施佳佳、顏瑤慧

主席宣告開會

主辦人員

秘 書 長

主 任

秘 書

議 長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主席報告議事日程。

二、議事組宣讀第 1 次會議紀錄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為甲 1 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115 年度本縣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及有關機關單位預算案，依修正通過，完成二、三讀。

建設處：

道路橋樑工程-縣道養護工程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0,000,000 元。說明內容修正為：嘉義縣道路基金專戶支應本縣轄內道路挖掘修復、縣鄉道改善工程費（縣收支對列道路使用費）（本計畫依嘉義縣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，按 3% 估算工程管理費 1,500,000 元）。文字修正通過。

餘嘉義縣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及有關機關單位預算案，均照原編通過，完成二、三讀。

二、為甲 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1 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甲 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1 號案，均原案通過。

三、為乙 1、3、4、5、6 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乙 1、3、4、5、6 號案，均原案通過。

四、為乙 2 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乙 2 號案原案通過；全體議員加入連署。

請縣府積極研議辦理。

五、為乙 7 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乙 7 號案與乙 2 號案併案處理。

參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38 分。